

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概述

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共青城为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上海正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自然人是玉丰、佟飞、何涛、赵涵签署了《共青城为真森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合伙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合伙协议》”）及《共青城为真森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合伙协议补充协议》并共同投资设立共青城为真森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投资基金”）。根据上述各方签署的《合伙协议》，投资基金出资额为4,725万元人民币，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1,400万元人民币，占投资基金份额29.63%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1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69）。

二、投资基金的进展情况

2021年10月18日，公司收到基金管理人共青城为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的通知，投资基金已募集完毕，各合伙人实缴出资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合伙人名称	合伙人类型	实缴出资额 (人民币万元)	出资比例 (%)
1	是玉丰	有限合伙人	1,600	33.86
2	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	有限合伙人	1,400	29.63
3	佟飞	有限合伙人	500	10.58
4	上海正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	有限合伙人	500	10.58
5	何涛	有限合伙人	420	8.89
6	赵涵	有限合伙人	300	6.35
7	共青城为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普通合伙人	5	0.11
合 计			4,725	100.00

公司将持续关注投资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0月20日